

证券代码：838163

证券简称：方大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5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5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志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王春和、田新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发展战略部署和责任目标，坚持资本运作与实业发展并重的发展策略，全面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并在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公司后续发展谋求新的拓展点。在此，对 2024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马莉）》（公告编号：2025-009）、《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春和）》（公告编号：2025-010）、《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小蓉）》（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及董事会的部署进行经营管理。现向董事会进行工作总结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参照公司 2024 年运营情况，紧密围绕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纲要相关工作任务要求，拟定《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具体任职岗位的重要性、工作履责及经营管理贡献等情况确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完成情况提取年度绩效奖金并领取相应的报酬，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奖金等构成，不

另行领取非独立董事职务津贴；未在公司担任除非独立董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薪酬按月支付，绩效奖金按年度提取后一次性支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杨志、田新生、许硕、安淑敬、董立卫、姚新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薪酬标准拟定为：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6 万元/年（含税），按月支付，其履行职务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因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马莉、王春和、李小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的重要性、工作履责及经营管理贡献等情况确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完成情况提取年度绩效奖金并领取相应的报酬，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奖金等构成。薪酬按月支付，绩效奖金按年度提取后一次性支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杨志、田新生、许硕、安淑敬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